**2020年中秋国庆节慰问品采购项目需求**

**一、项目清单及规格**

慰问品套餐包含以下两个种类，响应报价时必须对单项物品分别进行报价，如所报套装的总价及分项价超过采购限价，则其报价文件作无效处理。套装限价为200/份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套餐内容** | **规格要求** | **质量要求** | **包装要求** | **数量及金额** |
| 1 | 月饼礼盒 | 每盒含月饼6个或以上，总重量≥900g。限含以下四种传统口味：双黄白莲蓉、蛋黄红/白莲蓉、伍仁（火腿）、红豆沙。 | 广式月饼，质量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，档次等同于一线品牌月饼，剩余保质期不少于2/3。 | 中秋节专属设计礼盒，包装精美，彰显节日气氛。 | 约6100份，每份限价200元，以实际发放数量结算。 |
| 2 | 扶贫土鸡蛋 | 为全国或广东扶贫产品目录产品，有相关扶贫机构证明。农家散养鸡蛋，一箱30个装或以上。 | 质量达到鲜鸡蛋一级标准，无公害、无药残、无激素。蛋壳清洁无污垢，蛋白清澈浓稠，蛋黄结实圆润，颜色呈橘黄，有韧性。蛋液具有固有的蛋腥味、无异味。保质期剩余保质期不少于2/3。 | 独立盒装或箱装，外包装最好有扶贫标志。 |
| 3 | 环保袋 | 每份套餐搭配环保袋一个，方便职工领取。 |

1. **总体要求**

1.供应商所供的产品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及国家的相关规定。

2.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设施及设备、财务能力、技术能力、抗风险能力。近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，且没有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或重大质量事故。

3.供应商必须提供货物的相关质检合格证明。

4.供应商所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、经营标准及有关标准，保证无异味、无霉烂、无变质、无破损，如不符合报价文件所描述的质量标准，必须退货并承担违约责任。

5.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报价货品（含商标、名称、产地、包装、规格和重量等），必须严格按采购方的要求供应，否则采购方有权拒收，由此所产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负责。

6.供应商应充分做好工作人员的培训、教育工作，严格遵守采购方（医院）的各项规定。

7.供应商不得将成交项目转包、分包，否则采购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，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。

**三、服务要求**

1.送货标准：按照每人份/袋提供，以便采购方发放。

2.供应商的实际供货价是以其成交报价的供货价为执行标准。在实际供应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调整价格。

3.供应商应按采购方的要求，在指定时间送货到指定地方（含两个分院及院本部范围内）同时提供定点派送服务(供应商在派送点安排工作人员,职工到派送点自行领取，不少于5天，每天至少有3-5名工作人员派送安排），在组织货物供应的运输费、搬运费、税金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，供应商随货送上一式两份的送货清单，供双方验货后签字确认，双方各持一份，作为送、收货的凭证。

**四、质量要求**

1.供应商必须保证货物符合国家卫生标准，所有食品剩余保质期不少于三分之二，其中用品按用户需求书中的清单所列要求，并不得含有可能对人体健康有害的物质。如果发生出现质量问题或造成食物中毒，经查实后确属供应商责任，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责任，包括赔偿食物中毒人员医疗费、误工费、事故处理费等，甚至承担刑事责任。

2.供应商供应过期产品或以次充好产品，采购方有权拒收，并责令其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送货；若无法在规定时间内重新送货，按第九条违约责任的第2款处理，所发生经济损失由供应商负责。

**五、交货期**

供应商按采购方要求的供货数量交货，供应商备货期为10个工作日。

**六、履约保证金**

1、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，应一次性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50000.00 元（伍万元整）到采购方财务科。如发生违约可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，于合同期满或合同中止后结算。

2、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采购规定签订采购合同并提交履约保证金，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。

3、在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全部完成规定的本项目，采购方将把履约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给成交供应商。